

《泰帝利耶奥义书》“五藏说”义解*

党素萍◎

内容提要:“五藏说”是奥义书中探讨自我的两种重要学说之一。目前学界对“五藏说”中的第三重和第四重自我存在多种指称,内涵不清,不易辨识。本文依据梵文注释,对关键概念进行辨析和厘定,提出二者可理解为“心意构成的自我”和“智识构成的自我”。在祭火坛堆垛仪式背景下,每一重自我仿照鸟形祭坛,各包含五部分,其中ātman指“躯干”。“五藏说”中的瑜伽意指冥想定境,即维持“智识所成我”的主要状态。

关键词:五藏说 manas vijñāna ātman 瑜伽

作者简介:党素萍,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助理研究员。

奥义书中最重要的观念是梵与自我。对于自我的探讨,其一是《歌者奥义书》(*Chāndogya Upaniṣad*)和《蛙氏奥义书》(*Māṇḍūkya Upaniṣad*)中发展出来的“四位说”(Catur-Sthāna?),即自我的觉醒状态(Jāgarita-sthāna)、睡梦状态(Svapna-sthāna)、熟眠状态(Suṣupta-sthāna)、“第四”(Caturtha)(状态),其中“第四”(Caturtha)(状态)或指死亡状态,是至高自我,与梵同一。其二则是比《歌者奥义书》稍晚的《泰帝利耶奥义书》中的“五藏说”(Pañca-Kośa?),或称五重自我说。《泰帝利耶奥义书》(*Taittirīya Upaniṣad*,又称《鹧鸪氏奥义书》,以下简称《泰》)产生于公元前6世纪至公元前5世纪,是最古老的奥义书之一,至今仍在印度广为流传。“五藏说”的五重自我由外而内,层层递进,从有形到无形,从粗大到精微。其最内核的构成成分“乐”(Ānanda)被后世认为是梵的本质。然而,对于“五藏说”中的第三重和第四重自我,现当代中外翻译者及研究者的理解与翻译颇多歧异,同时,对第四重自我中提及的瑜伽也语焉未详。为此,笔者依据梵原文及注释,结合汉译和英译,尝试对“五藏说”中的疑难之处进行辨析,并对瑜伽的含义进行解读。

一、“五藏说”中的两重自我

印度本土有多种对《泰》的注释及复注。最早出现的是八世纪商羯罗(Śaṅkara)的注释,后世涌现不少对它的复注。例如,神主(Sureśvara)、喜山(Ānandagiri)和迪尔塔(Acyuta Kriṣṇānanda Tīrtha)的复注。此外,还有罗摩奴阇(Rāmaṇuja)和萨耶纳(Sāyaṇa)的注释。为尽量贴近奥义书原义,本文主要选用最早、最经典的商羯罗注释做为参考。

五重自我分别由五种成分构成:annarasa或anna、prāṇa、manas、vijñāna和ānanda。对于第一种、第二种和第五种成分,各译本及著作的理解大致相合,表达基本符合梵文原义,仅贴切程度稍有差异。食物(anna)、气息(prāṇa)、乐(ānanda)三者完全不同,极易区分。歧异主要在对manas和vijñāna的理解上,二者涉及无形的精神或心灵层面,不易分辨,

*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重大委托项目“梵文研究及人才队伍建设”(项目编号:09@zh019)子课题“马鸣《美难陀传》研究及翻译”的阶段性成果。

故称谓多变，译法纷纭，难以把握。兹将有代表的几家^①观点表列如下：

梵文 称谓和译法	manas	vijñāna
黄忏华	意识	认识
糜文开	现识	认识
巫白慧	意识	理解
徐梵澄	末那，心思	智
	意	
黄宝生	思想	知识
拉达克里希南 (S. Radhakrishnan)	mind	understanding
	instinctive and perceptual consciousness	intelligence
奥利维勒 (P. Olivelle)	mind	perception

前三个代表性的称谓出自中文著作，按出现年代排列先后。由上表可见，后起者借鉴、沿袭了前人的用法。由于对二者的内涵理解不透彻，或表达不清晰，致使对二者的指称在含义上有交叠。后四种译法源于直接译自梵文的译本。各译法对二者的表达，可清晰区分。这一点比中文著作中的称谓更进一步。但是，不同译法，含义仍有明显差异。manas 和 vijñāna 及其构成的自我究竟该如何理解和区分？下面，笔者依据梵文注释，对此提出自己的看法。

(一) anna、prāṇa、ānanda 及其构成的自我

第一重自我为 Annarasamaya-puruṣa 或 Annamaya-ātman，即“食物精华构成的人”或“食物构成的自我”，简称“食所成我”，指肉体。

第二重自我为 Prāṇamaya-ātman，即“气息构成的自我”，简称“气所成我”。相比仰赖食物的有形肉体，它更为精细，为无形之命。《歌者奥义书》第五章第一部分讲到，语言、眼睛、耳朵、思想和气息分别离开身体，以此测试谁最优秀、最重要，结果气息一旦离开，其他四者也一起离开。^② 这揭示出，气息对生命的存在与维持至关重要，是生命之基。

第五重自我为 Ānandamaya-ātman，即“喜乐所成自我”，简称“乐所成我”。它包含五部分：“tasya priyam eva śiraḥl modo dakṣiṇaḥ pakṣaḥl pramoda uttaraḥ pakṣaḥl ānanda ātmāl brahma pucchaḥ pratiṣṭhā”（爱为它的头，欣喜为右侧，喜悦为左侧，喜乐为躯干，梵为下体，根基。）^③ 《泰》从“乐所成我”引出对梵之乐之叙述。2.8—2.9 讲到，一个人要穿越重重自我，最终回归“乐所成我”，在语言和心意不可及之处品尝梵之乐，获得无畏。《梵经》

① 所涉各家观点出处分别为黄忏华：《印度哲学史纲》，长沙：岳麓书社，2013年版，第33页。糜文开译：《印度三大圣典》，台北：中国文化大学出版部，1980年版，第69页。乔茶波陀：《圣教论》，巫白慧译释，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年版，第122页。《五十奥义书》，徐梵澄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版，第197—198页。黄宝生译：《奥义书》，北京：商务印书馆，2010年版，第239—240页。S. Radhakrishnan ed. tr., *The Principal Upaniṣads*,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1953, p.542, pp.544-545. P. Olivelle tr. ed., *The Early Upaniṣads: Annotated Text and Translation*, New Delhi: Munshiram Manoharlal, 1998, p.303.

② 《奥义书》，黄宝生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0年版，第177—178页。

③ R. S. Śāstri ed., *Vanamālā*, a Commentary on the Taittirīyopaniṣad Bhāṣya by Śrī Achyuta Krishnānanda Tīrtha, Srirangam: Sri Vani Vilas Press, 1913, p.147, pp.153-154.

(*Brahma-Sūtra*) 认为梵的本质之一就是“乐”，“乐所成我”就是梵。由此引起后世的探讨，商羯罗认为“乐所成我”不是梵，而罗摩奴阁观点与《梵经》一致。^①

(二) manas 及其构成的自我

第三重自我为 Manomaya-ātman，可译为“心意构成的自我”，简称“心意所成我”。笔者认为将 manas 译为“心意”，更为妥当、全面。

在阿伯代 (V. S. Apte) 主编的《实用梵英词典》(*The Practical Sanskrit-English Dictionary*) 中，词根√man 第一义项指认为、猜想、想像，第六义项为思量、考虑。前者是本义，为具有揣度意味的“想”，后者为引申义，偏重理性思维，二者相距较远。manas 源于词根√man，第一义项为两个英译一致采用的 mind，mind 指人能觉知、思维和感受的部分。

再来看商羯罗对“五藏说”中 manas 的注释：“manaḥ iti saṅkalpa-vikalpa-ātmakam antaḥ-karaṇam” (manas 是以意愿、想象为特性的内在器官)^②。商羯罗的解释符合词根本义，更符合 manas 的另外三个义项，即想法、想象，意图，心愿。想象可分图像和念头两种，念头的浮想联翩也包含其中。因此，按照商羯罗的看法，manas 的特征既包括富有情感色彩的意愿，又包含念头形成的联想。

笔者主张用“心意”对译 manas。佛经中经常使用 manas，既可指感知情感的心，也可指注重思维的意识。例如，《本生鬘》(*Jātakamālā*) 的《兔子本生》(*Śaśajātakam*) 中，“tad-upalabhya pramodita-vismita-manobhir devatābhiḥ samantataḥ parikīrtiyamānaṃ tasya vitarka-adbhūtaṃ śakro deva-indraḥ samāpūryamāṇa-vismaya-kautūhalena manasā tasya mahāsattvasya bhāva-jijñāsayā” (四周的天神们心中喜悦又惊奇，称赞他的奇迹般的想法。天王帝释天知道后，心中满怀惊诧与好奇，想要了解这位大士的情况)^③，其中，多财释复合词 pramodita-vismita-manas 指心中喜悦、惊奇，samāpūryamāṇa-vismaya-kautūhalena manasā 指心中充满惊诧与好奇。

《十地自在大乘经》(*Daśabhūmīśvaro nāma Mahāyānasūtram*) 中，“tat-cintayā citta-pathaiśca varjitaṃ jñāna-abhinirhāra muni-iṃdra-veditaṃ na skamḍha-dhātu-āyatana-prabhāvitam na citta-gamyam na manoviciṃtitaṃ” (这是牟尼王所证知，由智慧引发，摒弃了思维和思路，它无法用蕴、界和处显示，无法靠思想理解，无法以意识思考)^④，其中，依主释复合词 mano-vicintita 指用意识思考。

《药师琉璃光王经》(*Bhaiṣajyaguruvidūryaprabharājasūtram*) 中，“na-asti tathāgatānām a-pariśuddha-kāya-vāc-manaḥ-samudācāratā” (诸如来身、语、意的行为无不清净)^⑤，其中，依主释复合词 a-pariśuddha-kāya-vāc-manaḥ-samudācāratā 指不清净的身、语和意的行为。

在这些语境下，通常以“心”来表达人的情感中心，多以“意”表示思维或意识。将

① George Thibaut tr., *The Vetānta—Sūtras*, with the Commentary by Śaṅkarācārya, part 1, Oxford: the Clarendon Press, 1890, Introduction, p.33.

② D. V. Gokhale ed., *Shrī Shankarācārya's Taittirīyopaniṣad—Bhāṣhya*, with the Gloss of Ānandagiri, Dīpikā of Shankarānanda, and Taittirīyaka—Vidyāprakāsha of Vidyāraṇya, Bombay: the Gujarati Printing Press, 1914, p.71.

③ H. Kern ed., *The Jātaka—Mālā*, Stories of Buddha's Former Incarnations, Cambridge: th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43, p.30.

④ Ryūkō Kondō ed., *Daśabhūmīśvaro nāma Mahāyānasūtram*, Kyoto: Rinsen Book Co., 1936, p.14.

⑤ P. L. Vaidya ed., *Mahāyāna—Sūtra—Samgraha*, Part I, Darbhanga: the Mithila Institute, 1961, p.170.

“心”与“意”结合，对译“五藏说”中的 manas，既可涵括富有情感色彩的意愿，又可包含任意联想的念头。

第三重自我包含五部分：夜柔、梨俱、娑摩、教导、阿达婆和安吉罗。商羯罗指出“ādeśo'tra brāhmaṇam”（这里的教导指梵书）^①。梵书主要包含祭祀仪式的繁琐规定。阿达婆和安吉罗分别指祝福咒语和驱邪咒语，二者合称指《阿达婆吠陀》(Atharvaveda)。四吠陀和梵书无不与祭祀息息相关。这些祭祀所用的祈祷词、颂神诗、曲调、咒语和仪式规定，无不是为了确保祭祀如仪举行，实现祭祀者的心愿和目的。从这个角度讲，它们都是帮助人们实现意欲和想法的工具。这一点与 Manomaya-ātman 的内涵“心意构成的自我”不谋而合。

(三) vijñāna 及其构成的自我

vijñāna 源于 vi√jñā。在《实用梵英词典》中，前缀 vi 表示“分开，区别”，词根 √jñā 表示“知”。vijñāna 指 knowledge, wisdom, intelligence, understanding; discrimination, discernment。第一义项侧重于能认知的智，第二义项指识别、洞察。knowledge 本义为了知、理解，然后才指个人的见闻、学问与广义的知识。understanding 与 intelligence 互注，二者相通，可指理解力、智力。概括词根和第一义项的含义，可知 vijñāna 本义是指能清晰认知的智。第一义项的例句采用了“五藏说”的第四重自我“vijñānamayaḥ kośaḥ”^②，阿伯代解释为“the sheath of intelligence”^③。此处直接以 intelligenc 对译 vijñāna。上述两者都说明，“五藏说”中的 vijñāna 应当理解为具有认知功能的“智”。

再来看商羯罗的注释：“veda-artha-viśayā buddhir niścaya-ātmikā vijñānam, tat ca adhyavasāya-lakṣaṇam antaḥ-karaṇasya dharmāḥ”（vijñāna 是对吠陀内涵的领域确定性的判断，它以断定为特征，是内在器官的特性）^④。商羯罗以 buddhi 解释 vijñāna。沙瓦难陀 (S. Sharvananda) 认为，vijñāna 通常指识别或判断功能，在这个意义上，与 buddhi 相通。^⑤在威廉姆斯 (Monier Williams) 主编的《梵英词典》(A Sanskrit-English Dictionary) 中，vi√jñā 第一义项为识别、查明，vijñāna 本义为识别、洞察、智力。buddhi 本义是智力、识别、判断，与前二者相一致。buddhi 和 vijñāna 共同凸显的是能识别的智。以“智”来对译 vijñāna，恰如其分。从词源 vi√jñā 的角度来讲，首先是对事物的清晰认知，在此基础上，形成对事物的区分。在有效识别差异的基础上，自然形成确定性的判断。以清晰认知为基，形成识别之智。这就是“五藏说”中的 vijñāna。

在比《泰》年代更晚的《伽陀奥义书》(Kaṭha Upaniṣad) 第一章第三部分中，有五个偈颂，揭示了 manas、vijñāna 和 buddhi 的关系，可以印证、支持笔者对“五藏说”中 manas 和 vijñāna 的理解和表达。

“要知道自我是车主，身体是车辆，
要知道智慧 (buddhi) 是车夫，思想 (manas) 是缰绳。(3)
‘缺乏智慧的人 (avijñānavat)，思想 (manas) 经常不受约束，

① D. V. Gokhale ed., *Shrī Shankarāchārya's Taittirīyopanishad—Bhāshya*, with the Gloss of Ānandagiri, Dīpikā of Shankarānanda, and Taittirīyaka—Vidyāprakāsha of Vidyāraṇya, Bombay: the Gujarati Printing Press, 1914, p.74.

② 迪尔塔的注释《野花花环》(Vanamālā) 第 148 页提到了 vijñānamaya—kośa，可能为例句的原始出处。

③ V. S. Apte, *The Practical Sanskrit—English Dictionary*, revised ed., Pooha: Prasad Prakashan, 1957, p.1434.

④ D. V. Gokhale ed., *Shrī Shankarāchārya's Taittirīyopanishad—Bhāshya*, with the Gloss of Ānandagiri, Dīpikā of Shankarānanda, and Taittirīyaka—Vidyāprakāsha of Vidyāraṇya, Bombay: the Gujarati Printing Press, 1914, pp.75–76.

⑤ Swami Sharvananda tr., *Taittirīyopanishad*, Mylapore: Sri Ramakrishna Matha, 1977, p.103.

他的感官犹如车夫难以驾驭的野马。(5)

‘富有智慧的人 (vijñānavat), 思想 (manas) 始终受到约束,
他的感官犹如车夫易于驾驭的驯马。(6)

‘人以智慧 (vijñāna) 为车夫, 以思想 (manas) 为缰绳,
他到达目的地, 毗湿奴的最高之步。(9)

‘感官对象高于感官, 思想 (manas) 高于感官对象,
智慧 (buddhi) 高于思想 (manas), 而伟大的自我高于智慧 (buddhi)。(10)’^①

内容上, 第3颂和第9颂同样采用了车夫与缰绳的比喻, 分别以 buddhi 和 vijñāna 为车夫, 同以 manas 为缰绳。在相同的语境中, vijñāna 和 buddhi 所指必定相同。这也证明了商羯罗以 buddhi 注解 vijñāna 的合理性。从翻译来看, 黄宝生译 vijñāna 与 buddhi 相通, 都表“智慧”。徐梵澄译以“智”或“知”译 vijñāna, 以“智”或“理智”译 buddhi,^② 二者也基本相通。

内容上, 第5颂“缺乏智慧的人 (avijñānavat), 思想 (manas) 经常不受约束”, 第6颂“富有智慧的人 (vijñānavat), 思想 (manas) 始终受到约束”, 二者相反的描述表明, manas 本性随意游荡, 只有在 vijñāna 约束下, 才会调伏。这与古代成语“心猿意马”的表达, 异曲同工。以“心意”对译 manas, 恰是良配。

第10颂提出, buddhi 高于 manas。第5—6颂从正反两面来说明第3颂, 即智慧 (vijñāna) 之车夫通过心意 (manas) 之缰绳, 来控制感官之马。《伽陀奥义书》中这五颂一起展现出, vijñāna 或 buddhi 是主导者, 控制 manas。这里的层级关系与“五藏说”一致: 第四重自我比第三重自我更高、更精微。区别在于, “五藏说”并未明说后者控制并利用前者。

佛教论典以“识”对译 vijñāna, 符合其在词典中的本义, 因此也适用于“五藏说”。说一切有部论典《阿毗达磨俱舍论》(Abhidharmakośa & Bhāṣya of Ācārya Vasubandhu) 为公元5世纪的世亲所作, 论中有对 citta、manas 和 vijñāna 三者的辨析。

“cittaṃ mano'tha vijñānam eka-arthaṃ
cino'tīti cittaṃ | manuta iti manaḥ | vijñānā'tīti vijñānam”^③

“(颂曰:) 心、意、识体一。……(论曰:) 集起故名心。思量故名意。了别故名识。”^④

梵文和汉译清楚说明,《阿毗达磨俱舍论》以“识”对译 vijñāna, 正是源于 vijñāna “识别”之义。从这个角度讲, “识”也适用于“五藏说”。前文已论证过, vijñāna 指具有清晰认知和识别功能的智。综合“智”与“识”这两者, 笔者主张采用“智识”对译 vijñāna, 以代表能认知与识别之智。这样, 与“心意”对译“manas”形成明确区分, 内涵也一目了然。因此, 第四重自我 Vijñānamaya-ātman 可译为“智识构成的自我”, 简称“智识所成我”。

① 汉译引文参见黄宝生译《奥义书》第270—271页。

② 《五十奥义书》, 徐梵澄译,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4年版, 第243—244页。

③ S. D. Śāstri ed., *Abhidharmakośa & Bhāṣya of Ācārya Vasubandhu*, with Sphutārthā Commentary of Ācārya Yaśomitra, Varanasi: Bauddha Bharati, 1987, p.208.

④ 世亲:《阿毗达磨俱舍论》, 玄奘译,《大正藏》第29册, 第21页。

二、瑜伽

在《泰》中，瑜伽是构成“智识所成我”的五部分之一，原文为“yoga ātmā”^①。奥义书中，ātman 有时表示个体自我，有时等同于梵，相当于宇宙本原。在《实用梵英词典》中，它也可指身体。在这里，它是五部分“śiraḥ、dakṣiṇaḥ pakṣaḥ、uttaraḥ pakṣaḥ、ātmā、pucchaḥ”^②之一。这一描写程式在《泰》2.1—2.5 中次第出现，具体说明每一重自我的五个构成部分。śiraḥ 为头、dakṣiṇa pakṣa 为右侧、uttara pakṣa 为左侧、puccha 为下体，都是身体各部。《实用梵英词典》中，pakṣa 本义为翅、翼，puccha 本义为尾巴。据此，这四部分原指头、右翼、左翼、尾巴。

商羯罗在 2.1 的注释中指出：“pūrva-abhimukhasya……ayaṃ madhyamo dehabhāga ātmā'ṅgānām—” madhyamaḥ hy eṣānām aṅgānām ātmā ‘ iti śruteḥ |’（对面朝东方者来说，这是诸肢体的 ātman，即人的中间。圣典有言：“这诸肢体的 ātman 是指它们的中间”）^③。按照商羯罗的看法，ātman 在此不指自我，不指身体，而是指面朝东方者的各肢体的中间（部分），即躯干。奥利维勒所译“torso”^④（指躯干）恰如其分。印度人自古就有面朝东方礼拜太阳的习俗。鸟形祭坛也是头朝东方。神主讲到，祭火仿照鸟形安放，具备头、两翼、躯干和尾巴。因此，每一重自我都包含五部分的描述。^⑤徐梵澄在 2.1 注释中明确指出原文有鸟形之喻^⑥。维茨（Klaus G. Witz）讲述“食所成我”时指出，将人与鸟混合起来的描绘源于祭火坛堆垛仪式（Agnicayana），祭坛象征火神和祭主的自我，正是按鸟形摆放。^⑦由此可知，正是在祭火坛堆垛仪式的背景下，按照祭坛的鸟形，五部分为头、右翼、左翼、躯干和尾。仿照鸟形祭坛来构建人的各重自我，五部分则为头、右侧、左侧、躯干和下体。在“五藏说”中，从有形的身体来说，ātman 指躯干，从无形的层面而言，ātman 代表主干。因此，“yoga ātmā”字面义是瑜伽是躯干，实质指瑜伽是主干。

商羯罗将“瑜伽”注释为“yogo yuktiḥ samādhānam”（瑜伽是冥想，是禅定）^⑧。然后，又进一步解释“yoga ātmā”道：“samādhānaḥ yoga ātmā vijñāna-mayasya”（瑜伽即禅定，是智识构成者的躯干）^⑨。也就是说，实质上，禅定是智识所成我的主干。换言之，“智识所成我”是在禅定状态支撑下的展现。第四重自我由五部分构成：深信、规律、真理、瑜伽和摩诃。在摩诃的基础上，处于禅定状态中，掌握事物的规律，洞悉客观真相，心中笃定、确信，这就是“智识所成我”。维持“智识所成我”的主要状态是冥想定境，这就是《泰》中瑜伽的完整含义。

① S. Radhakrishnan ed. tr., *The Principal Upaniṣads*,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1953, p.545.

② Ibid., p.541.

③ D. V. Gokhale ed., *Śrī Shankarāchārya's Taittirīyopaniṣad—Bhāṣhya*, with the Gloss of Ānandagiri, Dīpikā of Shankar ā nanda, and Taittirīyaka—Vidyāprakāsha of Vidyāraṇya, Bombay: the Gujarati Printing Press, 1914, p.64.

④ P. Olivelle tr. ed., *The Early Upaniṣads: Annotated Text and Translation*, New Delhi: Munshiram Manoharlal, 1998, p.301.

⑤ S. Radhakrishnan ed. tr., *The Principal Upaniṣads*,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1953, p.543.

⑥ 《五十奥义书》，徐梵澄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版，第195页。

⑦ Klaus G. Witz, *The Supreme Wisdom of the Upaniṣads*, Delhi: Motilal Banarsidass, 1998, pp.331–332.

⑧ D. V. Gokhale ed., *Śrī Shankarāchārya's Taittirīyopaniṣad—Bhāṣhya*, with the Gloss of Ānandagiri, Dīpikā of Shankar ā nanda, and Taittirīyaka—Vidyāprakāsha of Vidyāraṇya, Bombay: the Gujarati Printing Press, 1914, p.77.

⑨ Ibid.

三、结语

综上所述，依笔者所见，“五藏说”可理解为“食物精华构成的人或食物构成的自我、气息构成的自我、心意构成的自我、智识构成的自我和喜乐构成的自我”。经过分析，第三重和第四重自我的内涵清晰可辨。“心意构成的自我”的特征是富有情感色彩的意愿和任意联想的念头，“智识构成的自我”的特征是建立在清晰认知基础上的识别之智。

“五藏说”与吠陀和祭祀关系密切，具有鲜明的时代烙印。以祭坛为参照物，以鸟形喻人形，五部分的构成呈现在每一重自我当中。“心意构成的自我”由四吠陀和梵书的规定构成。“智识”能够“指导祭祀”^①。这些都证明了这一点。鸟形祭坛成为“五藏说”的叙述背景，这与《泰》所属的吠陀主题与学派密切相关。《泰》本是《泰帝利耶森林书》(Taittirīya Āraṇyaka)的第七、八、九章，而后者又是《泰帝利耶梵书》(Taittirīya Brāhmaṇa)的附录。再加上《泰帝利耶本集》(Taittirīya Saṃhitā)，它们共同构成古老的《黑夜柔吠陀》(Kṛṣṇa-Yajurveda)的泰帝利耶派。《夜柔吠陀》的主题大都与祭祀仪式相关，其文本也主要用于祭祀仪式当中。^②祭火坛堆垛仪式是《梨俱吠陀》(Ṛgveda)以后吠陀文献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夜柔吠陀》而言尤其如此。^③在南印度喀拉拉邦，至今还有自古相传的泰帝利耶派的祭火坛堆垛仪式传承。仪式持续十二天，祭坛按照展翅大鸟的形状堆成。文本内容与实践相关，实践经久不衰，文本也广泛长久流传。这是泰帝利耶派的现状。可以说，产生时代使得吠陀和祭祀与“五藏说”密切相连，而《泰》所属吠陀派别的关注重心，令鸟形祭坛成为“五藏说”表述中至关重要的底色。

“五藏说”反映了从梵书到森林书的转折：从外在的仪式转向内在的探索。在宗教祭祀的氛围中，萌生出意味深远的哲学探索——探索个我与梵的关系。《泰》的第二章以“五藏说”引出梵之乐，第三章将五种成分与梵一一对应。层层剖析之后，将最内核的自我与梵联系起来，指示人们生命的归宿，即回归“乐所成我”，体味梵之乐。“乐”在后世成为梵的特质，“五藏说”正是这场探讨的发端之一。

第四重自我“智识所成我”的设立表明，在日积月累的宗教祭祀活动中，古人已逐渐明了并把握智慧的状态及培育途径，对此作了清晰的总结。瑜伽作为“智识所成我”的主干，表明在《泰》形成时期，古人已认识到定能生慧的重要作用。因此，在此之前，修习冥想以入定，必已形成行之有效的实践传统。

(责任编辑 王皓月)

① 《奥义书》，黄宝生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0年版，第240页。

② Frits Staal, Agni, the Vedic Ritual of the Fire Altar, vol.1, Delhi: Motilal Banarsidass, 1983, p.32.

③ Ibid., p.1.